

关于公开整合资金第一批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告

由我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 2022 年整合资金第一批项目绩效目标已经县财政部门批复《绥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及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》（绥财农指〔2022〕10 号），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现将批复后的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乐安铺乡整合资金第一批项目绩效目标表

乐安铺苗族侗族乡人民政府

2022 年 5 月 19 日